

证券代码：870071

证券简称：东富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1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银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与全体会监事审议，以签字表决的方式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议，决议如下：

（1）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报告真实地反应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东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